题目:关于助力个体工商户发展、减轻个体工商户生存压力的建议

内容:个体工商户是我国广大城乡居民赖以谋生的基 本单位，是国民经济发展的“毛细血管”。在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产生巨大冲击的背景下，个体工商户的存活、发展面临诸多压力。个体工商户是最基础、最“脆弱”的市场主体。习近平总书记提出:“保市场主体就是保社会生产力”。此外，由于个体工商户大多为家庭经营方式，因此个体工商户一头连着经济发展，一头连着家庭生计。我们要从扎实推进共同富裕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深入开展“六稳六保”工作的高度，深化对个体工商户重要性的认识，多管齐下，以“组合拳”的形式保护、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，帮助个体工商户处理、解决生存发展难题。目前我市的个体工商户发展，主要有以下两方面的问题:

一、租金压力大。很多个体工商户的经营场地是以租赁方式获得，个体工商户的经营所得，本来就要有一部分，甚至大部分要用来支付租金。在疫情的冲击下，由于疫情管控的必要，个体工商户有时需要停业，无法继续从事经营生产。即便在可以从事经营活动时，由于疫情的影响，大部分社会成员的收入水平下降，消费水平降低，个体工商户的生意也会受到影响，此时高额的房租使得部分个体工商户捉襟见肘、左支右绌。虽然《民法典》对此新增了“情势变更”原则作为法律救济，但由于“情势变更”原则为对“合同严守”原则之突破，故而在适用要求上较为严格。而国资委办公厅发布的《房租减免工作的通知》对私营经济无约束力。

二、居民消费水平、消费欲望降低。新冠疫情的侵扰，使多个行业按下“暂停键”，行业的“暂停”势必导致居民收入的降低，而居民收入的降低又必然导致消费水平、消费欲望的降低。对于个体工商户而言，最直观的感受就是“生意没原来好了”。很多在疫情前人声鼎沸的美食城、大商场现在变得“人迹罕至”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我建议:

一、鼓励自愿减租，给予政策帮扶。积极相应国务院第164次常务会议精神，采取“正面引导、树立典型、双方协商”的方式，鼓励、引导、教育房东减免租金，减轻个体工商户房租压力。

二、激发消费欲望，释放消费需求。通过加强优质 商户宣传方式，鼓励、刺激居民消费。居民消费得“快活”，经济才能“快点活络”起来。

三、科学化疫情管控，完善管控方式公示通知。面对传播性广，且变异迅速的新冠疫情，政府为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，进行封控存在相当的必要性。而在采取封控措施时，要科学化疫情管控，相应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号召，拒绝重重加码，开展科学化疫情防控措施，切勿朝令夕改。且要对防控措施进行公示、通知，让个体工商户可以妥善安排进货、生产等经营行为。

我真诚地希望，我们的个体工商户经济，能少些寒冬，早点进入生机盎然的暖春。

建议人:丁少冬